



中国医师协会

医疗纠纷防范处理与医疗安全规范培训班 会议通知

医协函[2019]428号

各有关单位：

2018年10月1日国务院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正式实施，对保护医患双方的合法权益、维护医疗秩序、保障医疗安全有着重要意义，对医疗机构、医务人员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为进一步探讨当前医疗纠纷的特点、难点及对策，提升医疗机构防范处理医疗纠纷的能力，在中华医学会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办公室的学术指导下，中国医师协会将于2019年7月12日-16日在贵州省贵阳市、11月中旬在广东省珠海市举办“医疗纠纷防范处理与医疗安全规范培训班”，望各有关单位组织选派有关人员参加学习和交流。

现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：

- 1、各省、市医学会医鉴办相关负责人及业务骨干。
- 2、各级医院院长、书记、医务处（科）、质控科（办）、纠纷办、门诊部、护理部、办公室、医教科等相关人员。
- 3、各临床科室负责人和相关业务骨干。

（本通知打印或复印有效，希望各单位能安排多名人员同时参加会议）

二、培训师资团队主要有：

国家卫生健康委		有关领导
中国医师协会常务委员	中华医学会医鉴办	李国红
中国医师协会	法务部	邓利强
北京第二中级法院		白松

中国政法大学	刘 鑫
北京医院	魏亮瑜
北京积水潭医院	陈 伟
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	卢中秋
贵州省人民医院	孙 发

三、培训内容：

- 1、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解读
- 2、医疗纠纷案件的特点及处理对策
- 3、医疗鉴定新规理解及应对
- 4、医疗机构投诉管理办法
- 5、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
- 6、医疗纠纷处理中法律适用
- 7、医疗安全体系构建与风险管理
- 8、专业化医疗纠纷管控方法
- 9、《侵权责任法》及其司法解释理解和对策
- 10、新形势下病历书写规范要点分析
- 11、医疗安全管理与医疗质量控制
- 12、互联网+医疗管理
- 13、电子病历应用与临床路径信息化管理
- 14、医疗纠纷典型、热点案例解析
- 15、医疗纠纷案件审判实务解析

四、学分证书： 参会学员将授予国家级 I 类继续医学教育学分 6 分，项目编号：2019-15-02-141(国)。

五、会议时间：

- 1、贵阳会议：2019 年 7 月 12 日—16 日（12 日报到，16 日撤离）
- 2、珠海会议：11 月中旬（学员报名后将在 9 月中旬发珠海会议通

知，上有详细的日程和报到地点)。

六、会议地点：贵阳盘江诺富特饭店（贵阳观山湖区林城西路 95 号）
乘车路线：

（1）贵阳龙洞堡机场到酒店：距离酒店 26.6 公里，直接乘出租车约 40 分钟约 75 元；或乘坐机场巴士 4 号线在“中华中路”下车，步行至中山西路，乘地铁 1 号线在“林城西路”下即到酒店。

（2）贵阳北站到酒店：距离酒店 10.2 公里，直接乘出租车约 15 分钟约 30 元；乘地铁 1 号线在“林城西路”下车即到酒店。

（3）贵阳东站到酒店：距离酒店 16.4 公里，直接乘出租车约 25 分钟约 45 元；或步行至东站广场乘坐 274 路在“市行政中心”下车，步行至观山湖公园，乘地铁 1 号线在“林城西路”下即到酒店。

七、收费标准：培训费用 2200 元/人/期（贵州省内学员 1000 元人/期），资料费实收，食宿统一由会议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
八、会议报名处：敬请于 7 月 10 日前（如时间仓促也可延期二天）报名，报名网址：<http://med.yixuemeeting.org.cn>；也可以通过手机短信、微信或邮箱报名，手机号/微信号：15801156515，邮箱：3353437175@qq.com，电话：010-85158424。联系人：曹继霞、刘畅、赵小燕。





医疗纠纷防范处理与医疗安全规范培训班 回执（复印有效）

姓名： 性别： 职称： 科室：
邮编： 手机： 电话（传真）： 年龄：
参会地点： 贵阳市 珠海市
Email： 住宿：一个床位 一个房间
工作单位：

温馨提示：

- (1)、会议如期举办，本通知打印或复印有效，希望各单位能安排多名人员同时参加会议。
- (2)、11月中旬将在珠海市召开第二期会议，学员报名后于9月中旬发珠海会议通知，上有详细的日程和报到地点。